

##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矿业”或“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有效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为保障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受大家的委托，我在此代表董事会作《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第一部分 2022 年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22 年，面对全球通货膨胀加速、地缘政治局势紧张等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公司董事会始终坚持合规运营，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带领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全体员工顽强拼搏，以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为目标，以安全生产为基础，夯实管理，细化责任，稳步推进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的稳健运营。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8,588.8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84%，利润总额 18,234.8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8.86%，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90.0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9.44%。本年度较上年同期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2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441.60 万元，子公司乾金达矿业受采区二期工程影响产量下降，子公司荣邦矿业停车技改导致选矿量减少，从而导致本年度利润同比下降。

#### 第二部分 董事会尽责履职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

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内容涉及定期报告、调整组织机构、提供担保、为子公司增资、会计政策变更、利润分配、衍生品投资、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修订证券管理制度、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等多项重要事项，会议做出的各项决议，均已得到有效落实。公司董事会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议案名称
1	2022 年 4 月 28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7.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 《关于 2022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唐河时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10. 《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 11. 《关于董事 2022 年度津贴的议案》； 12. 《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3.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4.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5. 《关于 2022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	2022 年 6 月 8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2.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2 年 8 月 24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关于全资子公司锡林矿业为乾金达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全资子公司融冠矿业为乾金达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4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5	2022 年 11 月 30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唐河时代业增资的议案》； 2.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锡林矿业增资的议案》； 3.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共审议议案 15 项。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

## 三、董事会各个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的工作细则。2022 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 （一）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认真履行忠实和勤勉义务，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参与重大经营决策，并对重大事项客观、合理地发表意见，对加强决策科学性、确保公司重大决策的顺利推进和落实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保证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2 年 4 月 18 日，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阅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为充分利用金融衍生品市场，有效减少贵金属及有色金属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为目的。公司制定 2022 年期货套期保值方案，具有专业的人才，且具有与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保证金相匹配的自有资金，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会议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11 月 28 日，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阅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唐河时代矿业增资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锡林矿业增资的议案》。会议认为本次增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促进子公司业务的稳步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和长远利益，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增资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会议一致同意将本次会议相关材料及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 （二）审计与法律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2 年，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在加强内部监督和风险控制、规范公司审计工作等方面的作用，主要工作如下：

### 1) 审计机构的聘任工作

在 2021 年的审计工作中，天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且该所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推荐，拟续聘天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为一年，审计费用：280 万元人民币（其中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为 22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60 万元）。

### 2)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

2022 年初至 4 月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积极展开工作，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效率。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与会计师商定了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总体时间安排，就审计范围、审计方法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同时，对管理层关注的重大事项，包括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情况积极与会计师沟通并审阅了相关资料。审计期间，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程序，依据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企业遵守内控制度的情况、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进行了审计，并按

照审计时间安排，在约定时限内完成了所有审计程序，向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

### 3)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对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以及计划实施情况进行指导和沟通，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有效督促了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经审阅《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问题。

### 4)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通过持续的监督，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均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督促公司内控规范体系建设，有效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适当性。审计监察部在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的督导下，合理编制了 2022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并按审计规范流程和计划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的内部控制事项进行了内部审计监督。

### 5) 审查担保及关联交易事项

2022 年，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审查了公司章程规定的须经董事会审批的担保及关联交易事项，并对相关合同文本进行了审查，同时向董事会提出了建议。

### 6) 审查套期保值事项

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针对公司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进行了可行性及风险分析，对公司开展套期保值的风险管控措施提出了建议，同时，对期货经纪公司资格进行了审查。

### 7) 审查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审查了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增资方式、金额



及资金来源，以及本次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三）提名与治理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2 年，董事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业务发展以及与公司管理相关的其他重大事项，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执行情况，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情况进行了研究，并根据自身专业经验提出了相应建议。监督并促进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充分发挥了董事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的职能。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讨论并审阅了关于《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等多项法人治理制度及证券管理制度的修订议案，同时审阅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并向董事会提出了修改建议。

###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2 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按照《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董事、高管人员履职情况，组织考核，审议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同时，结合相关管理制度，制定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方案。同时，对 2022 年度董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进行了审议，并形成了相关审议意见。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的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对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保障了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 五、董监高培训情况

2022 年，公司认真做好董监高的外部与内部培训工作，共组织董监高培训 23 场，主题涉及年报监管、做高质量的上市公司、商品期货、股权激励、关联交易规范与内部控制、业绩说明会、并购重组、投资者关系管理、市场债券、上市公司监事履职风险防范、上市公司监管法规整合情况、严厉打击财务造假坚决杜绝资金占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司法实务、公司治理、党的二十大精神等多个主题。切实增强了董监高的履职尽责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 六、信息披露情况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2022 年度共发布公告 48 份，其中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44 份。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重大信息，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最大程度保护了投资者的利益。

##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联系和沟通。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的调研、采访接待工作。及时更新公司网站相关信息，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通过开展“理性认识市场 投资量力而行”及“防范非法证券期货宣传月”等多个主题的投资者教育活动，提高中小投资者的投资知识水平和风险防范意识，使投资者进一步树立理性投资、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的理念，充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八、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2022 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积极推进内幕信息管理工作的有效运行。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严格规定了内幕信息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明确了相关责任人的权利和义务，保证内幕信息的保密性，杜绝内部信息泄露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以及《内幕信息

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在编写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时，对所涉及的内幕知情人及时进行登记报备。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及相关人员不存在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情况。

## 九、公司治理状况

2022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规范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经营管理均严格按照各项制度要求执行，不存在未解决的公司治理问题。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和完善，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基本相符。

## 第三部分 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为了保证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重大战略决策，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公司调整组织机构，在原有的组织机构基础上增加党建工作部，负责党建事务，成立了中国共产党的基层组织，建立了党的工作机构。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内蒙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各项要求，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有关规定，致力于有色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坚持合理开发利用资源，始终秉持“珍爱自然资源，保护绿水青山”的环保理念，重视环境保护，倡导绿色节能，加强绿色矿山建设，使矿区环境最大限度回归自然，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秉承以人为本的理念，在追求企业发展的同时，始终追求企业与员工利益的共同提升，维护员工的权益，着力开展培训，运用精准激励鼓励员工创新提升，促进员工全面发展。面对公共卫生安全事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企业公民的担当和行动，先后捐款、捐物三百余万元。此外，公司持续关注中小股东利益，不断完善和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和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整体治理水平，保障股东权益。



## 第四部分 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有色金属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材料，航空、航天、汽车、机械制造、电力、通讯、建筑、家电等绝大部分行业都以有色金属材料为生产基础。随着现代化工、农业和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有色金属在人类发展中的地位愈来愈重要。2022 年，面对世界格局加速演变、世界经济下行等多重考验，我国有色金属行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沉着应对风险挑战，奋力完成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总体看，2022 年我国有色金属行业运行呈现出平稳向好的态势。

在这样的行业背景下，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细化管理，依托旗下优质在产矿山，稳步推进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同时，加快并购步伐，增加资源储备，调整产业结构，不断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

### 二、公司发展战略

根植内蒙，专注资源主业；面向全球，布局产业延伸。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区位优势

公司所在的内蒙古自治区地域辽阔，资源丰富，成矿条件优越，矿产资源储量居全国之首，发现和已查明储量的矿种多，储量大，矿产地分布广且相对集中，公司注册地赤峰市及重要矿产资源所在地锡林郭勒盟均拥有丰富的矿产资源储备，地勘市场旺盛，风险勘查活跃。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保障公司增储潜力，更有利于公司积极参与地区及行业资源整合，凭借自身的规模优势和资本嫁接能力，通过招拍挂和合作开发等多种方式取得资源勘探权和采矿权，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 （二）资源优势

公司所拥有的矿产资源丰富，储量规模较大，品位较高，具有较强的资源优势。目

前，公司旗下拥有 8 家矿业子公司，其中融冠矿业为所在地的龙头企业，银漫矿业为国内最大的白银生产矿山之一，均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旗下在建矿山的陆续投产，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进一步增强，使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得以极大提升。

公司控股股东兴业集团及其下属矿业公司拥有多项金属矿探矿权，覆盖金、银、铜、铅、锌、锡、铁等基本金属、稀贵金属种类。兴业集团已针对部分探矿权做出承诺：在兴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除上市公司）从事探矿业务完成探矿权转为采矿权后，在相关采矿权或相关采矿业务子公司投产且形成利润后一年内，兴业集团将启动将相关采矿权或采矿业务子公司转让给上市公司工作。未来兴业集团下属的探矿权转为采矿权并置入上市公司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增加公司的资源储备从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同时，兴业集团通过二十多年的行业积淀，储备了雄厚的基本金属、稀贵金属资源，而上市公司利用其嫁接资本市场的资金、人才和管理等优势，进行优质矿产资源的开发和生产，使兴业集团和上市公司形成较好的互补态势，增强了上市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 （三）人才优势

公司多年经营有色金属采选及冶炼行业，培养了一支高素质、专业结构合理、经验丰富的核心管理团队及工程技术人员团队，核心管理层拥有十年以上的行业经验，对矿山建设和运营有深入的了解，工程技术人员在地质勘查、矿山建设、矿山开采、选矿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并拥有科学的激励机制、人才评价机制和人才培养与使用机制。现有中高层管理人才 171 人，博士及博士后 5 人，硕士 22 人，大学本科 189 人，中高级职称人员 148 人，学科涵盖地质、测量、采矿、选矿、机械、电气、土建等矿山行业专业人才，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专业经验，形成了强大的管理人才梯队和专业人才梯队，不仅满足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需求，还对后续公司的发展扩张提供了充足的人才储备，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形成了强有力的支撑。

### （四）安全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安全管理制，公司及子公司均设立了安全管理专职机构，配备了一批具备丰富经验高素质的安全管理队伍，其中国家级非煤矿山

专家 3 人，高级安全工程师 2 人，注册安全工程师 20 人。

践行“生命责任重于山，尽职履责保安全”的安全理念，公司高度重视安全资金投入，在隐患整改、安措工程、劳动保护、安全培训教育、安全奖励等安全费用上给予足额保障。多绳摩擦提升机、反井钻机、遥控铲运机、锚杆台车、撬毛台车、自动装药台车、喷浆台车等在同行业具有先进的一大批设备不断投入使用，以实现矿山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为目标，以井下 5G 网络和井下智能回采工作面为试点，旗下各矿山持续推进矿山“四化”建设，打造本质型安全企业。

风险管理上，公司不断深化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和危险性作业管理，大力推进安全标准化班组建设，加强安全文化建设，如平安牌佩戴、岗前宣誓、作业前静思一分钟、每日安全提示等具有兴业特色的安全文化已形成，真正把职工培养成我要安全、我想安全、我能安全、我会安全的“四有”本质安全型员工。

#### （五）科研与技术优势

截止目前，公司子公司合计拥有采选业专利 65 项，子公司银漫矿业、融冠矿业、荣邦矿业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上述三家子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持续加大科研投入，不断加强与中国恩菲、矿冶科技集团、广东省科学院等行业顶尖科研院所合作，同时，在子公司银漫矿业、融冠矿业、荣邦矿业分别成立了高效绿色采选研发中心，加快科研成果转化速度。目前，公司选厂配备行业领先的工艺设备，并采用先进实用的自动化控制技术，各项技术指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特别是银漫矿业选厂铜锡系列工艺技术行业内复杂罕见。子公司银漫矿业、融冠矿业属于大型有色矿山，采用竖井+斜坡道联合开拓，采掘作业全部实现无轨化；其中银漫矿业采用先进的全尾砂膏体充填技术以及进口艾法史密斯深锥浓密机，有效解决了采空区治理及固废排放问题。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科技研发水平，加强科研项目管理，公司在北京设立了子公司兴业瑞金，有效开展探矿、采选、尾矿综合回收利用等工艺、技术研发和改造工作，利用公司现有银、锡等产品的产能优势，瞄准国际高技术前沿、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研究，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强劲的科技动力和技术保障。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 1、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属于有色金属行业的上游行业，有色金属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受国际有色金属价格波动以及国家宏观经济的影响程度较大。有色金属属于周期性较强的行业，如果市场未来发生较大变化而导致产品价格出现较大波动，特别是大幅下跌的情况，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2、安全生产风险

自然灾害、设备故障、人为失误都会造成安全隐患。由于采矿活动会对矿体及周围岩层地质结构造成不同程度的破坏，采矿过程中可能存在片帮、冒顶、塌陷等情况，存在安全生产风险。

### 3、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在矿产资源采、选过程中伴有可能影响环境的废弃物，如废石、废渣的排放。矿产资源的开采，不仅会产生粉尘及固体废物污染，还可能导致地貌变化、植被破坏、水土流失等现象的发生，进而影响到生态环境的平衡。上述事项的发生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前景、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4、政策风险

目前，我国矿产资源均属国有，国家实行采矿权、探矿权有偿取得制度。矿产经营企业必须取得采矿权、探矿权的许可证后才能在许可期内在规定范围内进行采矿或探矿活动。探矿权必须转为采矿权后才能进行采矿活动，许可期满正常可以申请续期。若公司在该等权利期满时未能够及时续期，或公司控制的矿产资源无法及时取得采矿权，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策略：公司将通过提高风险控制意识，及时收集、分析有色金属市场的产业政策和行情信息，加强对市场价格的预判，根据具体情况调整经营策略，防范经营风险。同时，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降低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加大安全投入，以实现企业本质安全为重点，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工作，强化各层管理人员安全防范

意识，加强对外包施工单位的管理，同时加大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的落实力度。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与监督体系，按照国家规范的标准和管理要求采矿、选矿，确保开发一片、治理一片、恢复一片，实现废渣无害化、资源化，废水综合利用，以避免因环保安全等问题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断寻找和储备战略资源，优化产业结构，尽快实施和壮大与有色金属相关的配套项目，降低政策变化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 第五部分 2023 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一年。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权，公司将持续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决策重大事项，从战略高度构建新的发展格局，推动公司技术创新与业务开拓，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董事会将重点关注并督促管理层落实下述工作：

1、重点围绕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目标，大力推动经营计划的落实，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市场供求情况优化资源配置，稳中求进，努力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促进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和盈利的双增长。

2、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充分利用公司现有优势，对国内优质矿产资源及同行业成熟的矿山项目进行并购整合，以西藏博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并购为契机，加大金矿资源整合力度，丰富公司资源品种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3、把兴业瑞金打造成公司的科研、创新平台，招揽国内外高端人才，对接前沿科研成果，加快吸收转化工作。充分利用海南省自由贸易港的区位优势和优惠政策，在海南搭建海外投资、国际贸易平台，坚定不移执行“走出去”战略，加大对境外矿产资源，特别是金矿资源并购力度；同时，以海外并购为契机，积极开展国际贸易，增强国际意识，提高公司行业话语权和竞争力。

4、狠抓安全生产，切实履行环保责任。在加强生产部门的安全管理、责任落实的同时，还要不断提高一线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倡导“安全谁管都不越权，人人有责”的责任意识。公司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绿色发展理念，始终坚持探采结合，夯实储备，科学合理开发和高效利用资源，努力实现“成为安全、绿色、可持续



发展的资源型企业典范”的愿景目标。

5、进一步推进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建设。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断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6、依法维护投资者的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继续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切实维护好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7、公司将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积极组织董监高参加内部与外部培训，加强董监高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学习，提高董监高的自律意识和工作的规范性，提高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不断完善公司风险防范机制。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确定的各项决议，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大力推进公司的并购重组工作，以保障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以更好的业绩回馈广大投资者。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